

特殊教育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記錄

開會日期：108 年 9 月 17 日中午 12:10

主席：詹秀美系主任

紀錄：杜佳訓

壹、主席報告

貳、系務報告

- 一、本系畢業生 108 年教師甄試錄取人數共計 40 人次。
- 二、本系應屆畢業生參加 108 年第二次教師資格考試成績優異，資賦優異類師資生 5 人通過率 100%，身心障礙類 39 名通過率 89.74%(含 2 名身心障礙師資生)，總通過率為 90.90%。
- 三、本系於 108 年 8 月 20 日(星期二)上午舉行 108 級碩士班新生座談，共有日碩班 5 人及夜碩在職專班 15 人參加，系主任詹秀美及碩士班導師莊素貞老師和吳柱龍老師及孫世恒、曹傑如老師一起和碩士班新生見面並介紹本系師資、碩士班課程及提供碩士班研究生使用的學習設施，帶領研究生認識特教系館的環境。
- 四、本系於 108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舉行大學部新生座談，系主任詹秀美及特一甲導師王淑娟老師及王欣宜、孫世恒、曹傑如老師一起歡迎新生加入特教系大家庭，系主任向新生介紹 108 年入學之大學部課程架構及特殊教育師資培育職前課程。
- 五、本系將與台灣早期療育協會於 108 年 10 月 25~27 日於本校求真樓舉行「2019 年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及特殊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2019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Early Intervention and Special Education for Children with Developmental Delay)，已發佈研討會訊息及論文發表徵稿公告，請系上師長及研究生踴躍參與論文發表。
- 六、本系碩士生 9 月份論文計畫發表場次如下：

項次	時間/地點	研究生	七、論文主題	口試委員
1	09 月 23 日 10:00-12:00 M201	譚蕙苓	多媒體機教學對國小高年級 智能障礙學生性教育之研究	王淑娟 副教授 吳訓生 副教授 曹傑如 助理教授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有關本系大學部、日間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 108 年度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是否需要修訂，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大學部及碩士班的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修正草案如下：

(一)大學部

1. 教育目標：

- A 培育幼兒園及國小教育階段之優良特殊教育教師。
- B 培育具有特殊教育專業如能及人文關懷之優良工作者。

2. 核心能力：

- A1 瞭解特殊教育理念、法規、服務資源和發展趨勢
- A2 了解各類身障、資優學生的學習特性
- A3 具備特殊學生評量診斷和評鑑的能力
- A4 具備發展適合特殊學生教學設計、教材與教具的能力
- A5 具備教學情境規劃與經營的能力
- A6 具備特殊學生行為與心理輔導的知能
- B1 具備全人創新思維、人文關懷及溝通表達的能力
- B2 具備特殊教育的基本研究知能
- B3 具有國際視野、終身學習和生涯規劃的能力
- B4 具備應用資訊的能力
- B5 具備應用特殊教育科技輔具的能力

(二)碩士班

1. 教育目標：

- A 培育優良特教相關實務及學術研究之人才
- B 培育具有特殊教育專業知能及人文關懷之優良工作者。
- C 培育特殊教育輔助科技專業人才。

2. 核心能力：

- A1 研究特殊教育理念與發展趨勢。
- A2 具備特殊學生評量診斷的學術研究知能
- A3 具備特殊學生教學設計之學術研究知能
- A4 具備特殊學生行為與心理輔導的學術研究知能
- A5 具備閱讀及評析特教書刊的專業知能及獨立研究的能力。
- B1 具備創新思維及批判思考的學術研究能力
- B2 具有國際視野、終身學習、人文關懷和生涯規畫的專業知能。
- C1 具備應用資訊於學術研究之知能
- C2 具備應用特殊教育科技輔具學術研究知能。

(三)碩士在職專班

1. 教育目標：

- A 培育優良特教相關實務及學術研究人才
- B 培育具有特殊教育專業知能及人文關懷之優良工作者。
- C 培育特殊教育輔助科技專業人才。

2. 核心能力：

- A1 研究特殊教育理念與發展趨勢。
- A2 具備特殊學生評量診斷的學術研究知能

- A3 培育優良特教相關實務及學術研究人才具備特殊學生教學設計之學術研究知能
- A4 具備特殊學生行為與心理輔導的學術研究知能
- A5 具備閱讀及評析特教書刊的專業知能及獨立研究的能力。
- B1 具備創新思維及批判思考的學術研究能力
- B2 具有國際視野、終身學習、人文關懷和生涯規畫的專業知能。
- C1 具備應用資訊於學術研究之知能
- C2 具備應用特殊教育科技輔具學術研究知能。

決議：同意上開修正意見。

► 提案二：檢討及研議本系辦理教學專長能力研習或檢定項目，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歷年開設手語課程並配合手語社辦理手語歌檢定，107學年度手語歌檢定報名人數及檢定結果不符期望，請研議繼續辦理或調整辦理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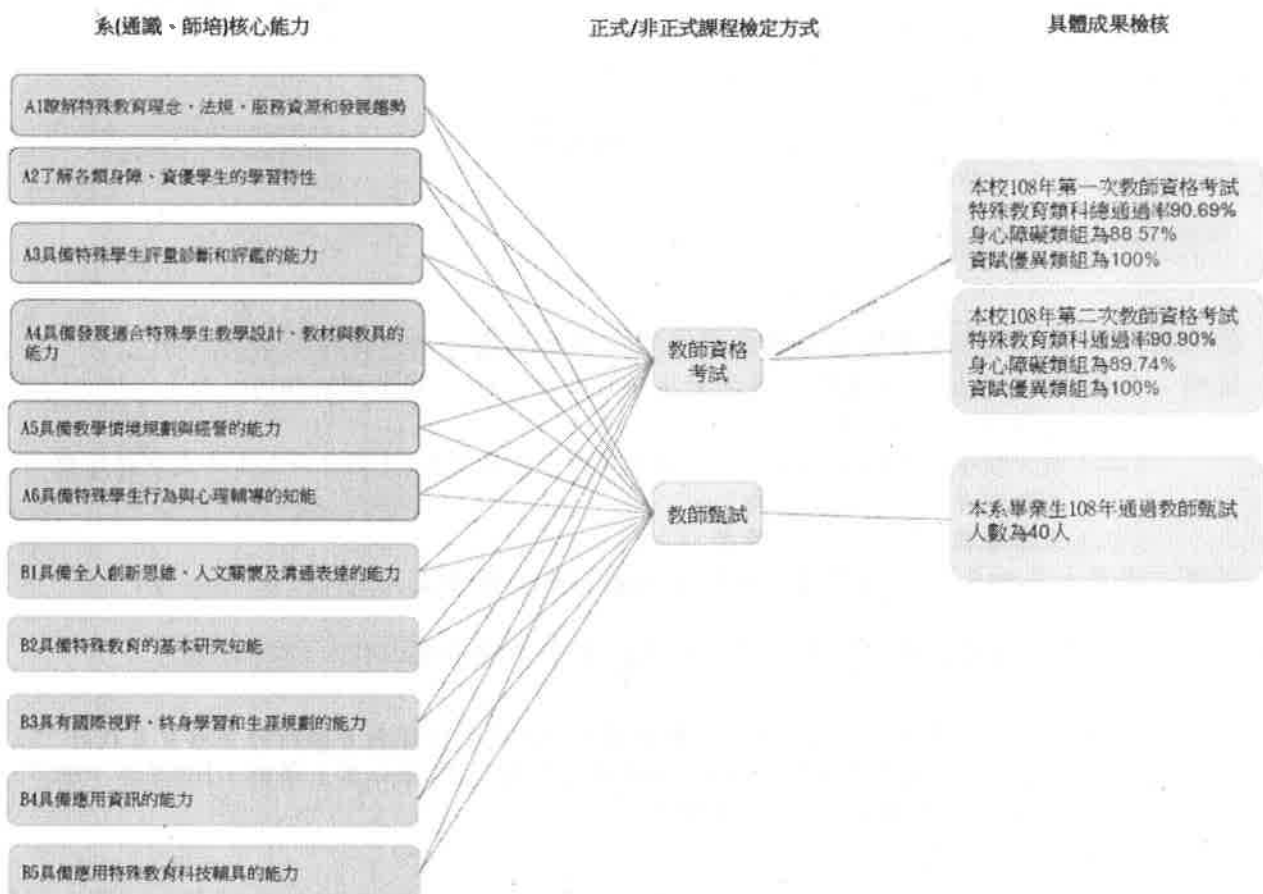
決議：1. 日後辦理手語歌檢定，評審委員由系務會議討論決定合適人選。

- 2. 手語課因高明志老師退休停開致報名手語歌檢定人數驟減，將參照本系教師推薦開課教師名單，再依序徵詢彰化師範大學楊雅惠副教授、臺中啟聰學校、孫夢涵老師及聲暉協進會等師資，是否有意願擔任本系手語課教師。

► 提案三：有關本系 107 年學年度畢業生學習成效具體成果檢核，提請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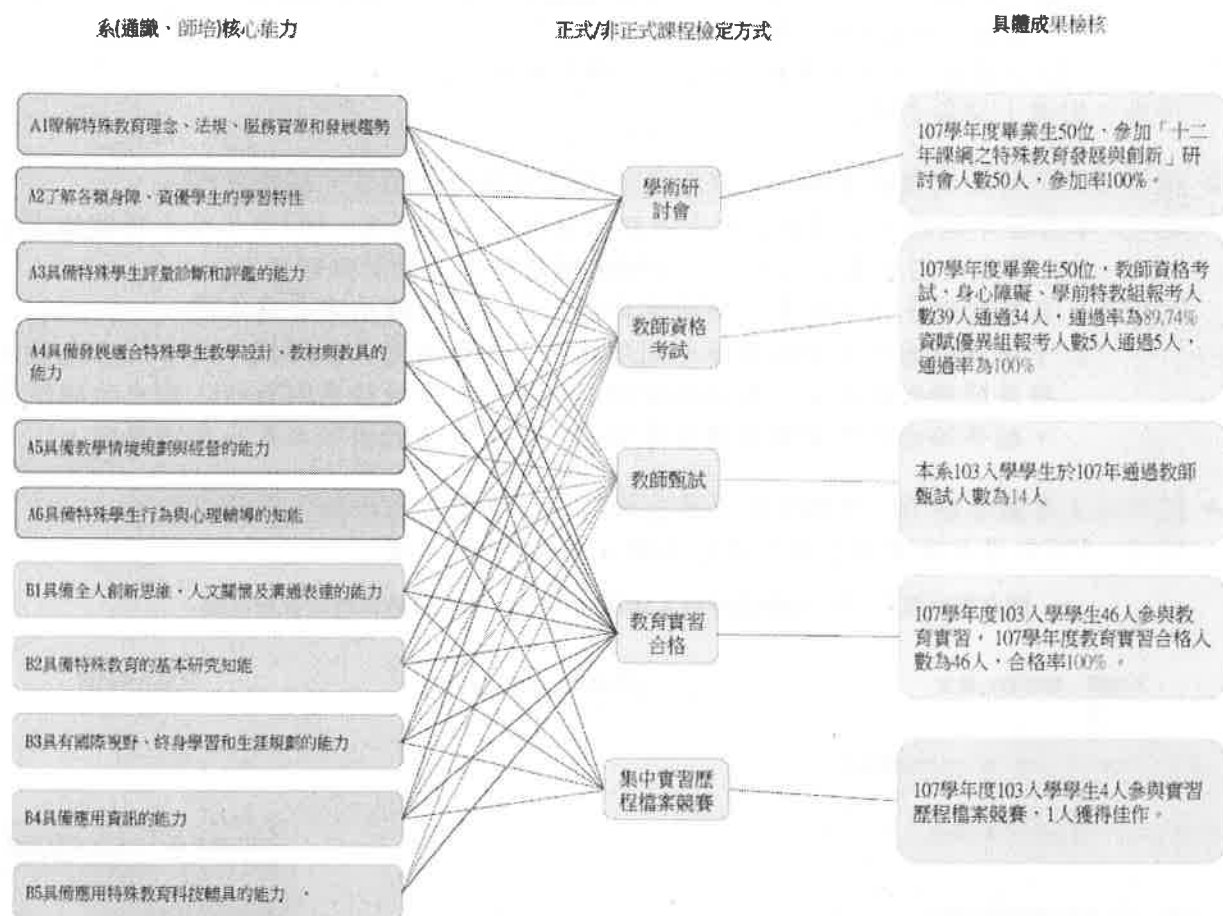
說明：107年學年度畢業生學習成效具體成果檢核圖(草案)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107學年度學生學習成效具體成果檢核圖



決議：同意修正檢定方式增列學術研討會、教育實習合格及集中實習歷程檔案競賽；具體成果檢核項目依序增列參與研討會人數、教育實習通過人數及歷程檔案競賽得獎等檢核項目。(詳如下圖)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107學年度學生學習成效具體成果檢核圖



► 提案四：本系 108 年學年校友總會優秀獎學金推薦人選一名，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108學年校友總會優秀獎學金申請對象及資格：(請參閱附件1)

- (一) 就讀本校成績優異之學生。
- (二) 前一學年之學科成績平均85分以上，操行成績甲等 (80分以上)，或有特殊優良表現者。(清寒者優先)
- (三) 未享有其他獎學金或公費者。

決議：推薦本系四年級黃雅暄同學為校友總會優秀獎學金之人選。

► 提案五：本系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及規劃準備階段之工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據本校於108年4月24日呈送高教評鑑中心核定之特殊教育類科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規劃準備階段為107學年度上學期至109學年度上學期，109學年下學期進行預評，110學年度進行實地訪評。
- (二) 規劃準備階段的工作任務：

1. 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成立與運作
2.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成立與運作
3. 訂定自我評鑑作業流程表與撰寫計畫書
4. 辦理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說明會與任務分配
5. 蒐集評鑑範圍學期相關資料

- 決議：1. 協助評鑑師資培育評鑑關鍵指標分工部分改由詹秀美主任及王欣宜主任負責。(如下圖)
2. 協助評鑑教育目標及專業素養與指標分工部分改由莊素貞教授及洪榮照教授負責。(如下圖)
3. 分工表為暫定將於品保評鑑及師培計畫會議時續行討論，並作整合規劃及調整。

表 9 特殊教育學系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分工表 (p. 26)

姓名	職稱	任務分配
詹秀美	系主任	綜理評鑑事宜、協助評鑑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杜佳訓	辦事員	協助各面向評鑑事務
侯楨塘、吳柱龍	教授、副教授	協助評鑑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詹秀美、王欣宜	系主任、特教中心主任	協助評鑑師資培育評鑑關鍵指標
莊素貞、洪榮照	教授、教授	協助評鑑教育目標及專業素養與指標
廖晨惠、孫世恒	教授、副教授	協助評鑑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王欣宜、莊素貞	特教中心主任、教授	協助評鑑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王淑娟、洪榮照	副教授、教授	協助評鑑實習及伙伴學校關係
吳柱龍、侯楨塘、曹傑如	副教授、教授、助理教授	協助評鑑學生學習成效
魏麗敏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處長	師資培育特殊教育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協助統籌
王金國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教育實習與輔導組	師資培育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執行統籌
溫子欣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專任教師	師資培育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執行統籌
賴志峰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課程與教學組組長	師資培育特殊教育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協助統籌
賴育芝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課程與教學組組員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鄭怡萱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教育實習與輔導組組員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白欣慈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師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專任助理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李奕篤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師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專任助理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 提案六：本系 109 學年度繁星推薦、個人申請入學及考試入學分發標準，提請討論。
- 說明：本系 109 學年度繁星推薦、個人申請入學及考試入學分發標準需擬定及提報，108 年度標準(依序為附件 2、附件 3 及附件 4，請參閱)，請研議沿用辦理或調整項目及標準。

- 決議：1. 繁星推薦入學沿用 108 學年度之標準如下，連絡方式業已修正。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校系代碼	03102	科目	標準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學測國文級分 3、學測英文級分 4、學測數學級分 5、國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6、英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國文	均標		
招生名額	5	英文	均標		
可填志願數	11	數學	均標		
外加名額	1	社會	--		
可填志願數	9	自然	--		
備註	一、本系為全師培學系，學生入學後即具師資生資格。但經本人學管道以外加名額方式錄取者，須報教育部核准後，方能取得師資生資格。 二、招生目標：本系旨在培育幼兒園及國小教育階段特殊教育教師(含資優類教師、身障類教師)、輔助科技專業人才，歡迎具有熱忱、耐心及助人特質者就讀本學系。 三、連絡方式：04-22183362 杜佳訓辦事員。 四、本系網站： http://spe.ntcu.edu.tw/				

2. 個人申請入學部分，第一階段篩選倍率：國文科目為3、英文科目為5及數學科目為4；第二階段學測成績採計方式國文、英文及數學科目均改為1.00，佔篩選總成績比例調整為40%。指定項目佔成績比例調整為審查資料(20%)、面試(20%)及新增項目特教議題小論文筆試(20%)，審查資料內容項目則調整為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英語能力檢定及社團經驗證明。(如下圖)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31022	國文	均標	3	*1.00	40%	審查資料	--	20%
招生名額	18	英文	均標	5	*1.00		特教議題小論文筆試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4	*1.00		口試	--	20%
預計甄試人數	54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審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9.3.31	指定項目內容	項目：修課紀錄(B)、多元表現(F、I)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甄、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20頁)。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9.4.10		審查資料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9.4.17		一、審查資料(20%)：所佔比重分別為在校成績證明：40%、英語能力檢定證明：40%及社團證明：20%。						
榜示	109.5.4		二、特教議題小論文(20%)：採筆試方式進行，針對特教議題作評析。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9.5.5		三、口試(20%)：評量學生的理念、語言表達能力及思辨反應能力等。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之級分總和								
備註	1.本系學生入學後可修習特殊師資(國民小學階段及幼兒園階段)師資培育課程，但以外加名額方式錄取者，須報教育部核准後，方能取得師資生資格。 2.招生目標：本系旨在培養培育幼兒園及國小教育階段特殊教育教師(含資優類教師、身障類教師)、輔助科技專業人才，歡迎具有熱忱、耐心及助人特質者就讀本學系。 3.保留招生名額1名，優先錄取達最低錄取標準之低收入戶考生(低收入戶證明繳交方式詳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4.本系網址為 http://spe.ntcu.edu.tw/ 聯絡電話：04-22183362 杜佳訓 辦事員。								

3. 指考入學部分，標準中同分參酌順序調整為：1. 國文、2. 英文 及 3. 數學。(如下圖)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英語聽力測驗檢定標準	指定考試採計科目及方法	同分參酌順序	選系說明
特殊教育學系	—	國文 1.50 x	1 國文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1.本系為全師資培育學系，旨在培養幼兒園及國小教育階段之特殊教育教師(身心障礙類及資賦優異類)及輔助科技專業人才，歡迎具有熱誠、耐心及助人特質者就讀本學系。2.惟經大學入學管道以外加入名額方式錄取者，須報教育核准後，方能取得師資生資格。
		英文 1.50 x		
	數學乙 1.50 x	2 英文		
	—	歷史 1.00 x	3 數學乙	
		地理 1.00 x		

肆、散會時間：13:50

特殊教育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簽到表

開會時間：108 年 09 月 17 日(星期二) 中午 12:10			
開會地點：忠毅樓二樓 M211 特教系辦公室			
主席：詹秀美主任		記錄：杜佳訓	
出席：(本系教師)			
詹秀美老師		侯禎塘老師	
洪榮照老師		莊素貞老師	
廖晨惠老師		王淑娟老師	
王欣宜老師		吳柱龍老師	
孫世恒老師			
系學會會長 高偉元		日碩二 林依柔	
列席			
曹傑如老師			
工作人員			
林哲宇		伍淑蓉	